

纳闽公司注册完整套装

如非另有说明，本报价所述纳闽公司，特指根据纳闽《公司法 1990》注册成立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所此纳闽注册套装的费用为4,250美元。本注册套装之费用已经包含由本所提供、满足纳闽《公司法 1990》所要求的纳闽信托公司出任公司秘书，纳闽注册地址，由本所提供协助，为客户的纳闽公司开设一个银行帐户，以及注册时需要支付予纳闽金融服务管理局的注册费。简单而言，本套装已经包含于纳闽注册成立一家公司所需要的各项费用。

注册纳闽公司，客户需要提供的材料主要包括注册资本（股本）金额、拟作为股东（成员）及董事之身份证明文件，例如护照，以及该等人士/公司的住址证明文件，例如水电费单、电话费单等。如股东为法人，则提供法人的登记文件以及最终权益所有人的身份及住址证明文件。

办理纳闽公司注册所需时间方面，全套程序办理完毕需时约 14 个工作日。注册所需时间自本所收到客户签署妥当之注册文件之日算起。另外，银行开户需时约 2 至 3 个星期。因此，全部程序需时约 4 至 5 个星期。

如果客户之纳闽公司拟经营之业务需要额外申请许可或牌照，本所可以代办，但所需时间会相应延长，而本所也需要收取额外费用。

SHENZHEN 深圳

Rooms 1203-06, 12/F.
Di Wang Commercial Centre
5002 Shennan Road East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中国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02号
地王商业中心12楼1203-06室
T: +86 755 8268 4480

SHANGHAI 上海

Room 603, 6/F., Tower B
Guangqi Culture Plaza
2899A Xietu Road, Xuhui District
Shanghai, China
中国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2899甲号
光启文化广场B座6楼603室
T: +86 21 6439 4114

BEIJING 北京

Room 303, 3/F.
Interchina Commercial Building
33 Dengshikou Street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大街33号
国中商业大厦3楼303室
T: +86 10 6210 1890

TAIPEI 台北

Room 303, 3/F., 142 Section 4
Chung Hsiao East Road
Daan District, Taipei
Taiwan 10688
台湾台北市大安区忠孝东路四段
142号3楼之3
邮编: 10688
T: +886 2 2711 1324

TOKYO 东京

308 BIZMARKS Akasaka
2-16-6 Akasaka, Minato-Ku, Tokyo
Japan 107-0052
日本东京都港区赤坂二丁目16番6号
BIZMARKS赤坂308室
邮编: 107-0052
T: +81 3 5776 2637

SINGAPORE 新加坡

138 Cecil Street, #13-02 Cecil Court
Singapore 069538
T: +65 6438 0116

KUALA LUMPUR 吉隆坡

Unit 28-13, 28/F.
Menara Teguh Alila Bangsar
58 Jalan Ang Seng
50470 Kuala Lumpur, Malaysia
T: +60 17 672 0203

NEW YORK 纽约

202 Canal Street, Suite 303, 3/F.
New York, NY 10013, USA
T: +1 646 850 5888

LONDON 伦敦

Room 319, 3/F., One Elmfield Park
Bromley, Greater London
BR1 1LU, UK
T: +44 20 8176 3860

一、 纳闽公司注册完整套装服务及费用

本所代理于纳闽注册成立一家私人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提供首年公司秘书、注册地址、协助客户的公司于纳闽开设一个银行帐户之服务费用为4,250美元。具体而言，本所的服务包含下列各项：

1、 公司注册

具体而言，本所会协助客户办理以下纳闽公司注册相关事宜：

- (1) 回答客户关于纳闽有限公司注册和维护的问题
- (2) 就拟设立的纳闽公司的结构向客户提供建议，例如注册资本金额
- (3) 名称查重及预留
- (4) 编制公司章程及其他注册相关文件
- (5) 订制一个公司套装，内含公司印章（胶印），公司钢印，股票书，股东登记册，董事登记册及会议记录册等文件
- (6) 首次董事会会议记录（或董事会书面决议案）
- (7) 开立银行帐户的董事会书面决议案（如需要）

2、 公司秘书

纳闽公司法要求所有纳闽公司任命一名公司秘书，即纳闽信托公司以处理持续的法定合规事宜。本所会为客户的纳闽公司提供一位常驻公司秘书，以符合法律相关要求。

3、 注册地址

本所将提供一个纳闽本地地址，作为纳闽公司的注册办事处地址，为期一年。该注册地址应是纳闽信托公司的主要办事处。

提供注册地址期间，本所会通过电邮通知客户有关接收之政府、商业信件及快递。如若需转寄该等信件，启源会就此收取额外之手续费，另加实际发生之邮资。

4、 公司银行帐户

由本所提供协助，为您的公司在纳闽指定银行开设一个公司帐户。根据银行的最新要求，所有申请于纳闽银行开设帐户的公司，必须安排所有授权签字人以及最少一名董事亲自到纳闽办理开户手续。本事务所提供的纳闽公司银行帐户开设服务，仅仅限于提供协助，银行有权决定是否接受任何公司的开户申请。如果开户不成功，启源无须承担任何责任，也不会退还开户服务费。

备注:

- (1) 上述报价适用于实收资本不超过50,000令吉（马来西亚法定货币）的公司。但不包含申请公司注册过程中产生的文件快递费用，如有。若注册实收资本超过50,000令吉的公司，将收取额外的注册费。
- (2) 假设不需要申请执照或许可证。
- (3) 上述报价皆为不含税价，如需要本所开具增值税（或营业税）发票，需根据当地税率额外收取税费。

二、 付款时间及办法

启源会于收到客户的委托确认后来，开具所委托业务的费用账单并把账单连同汇款银行资料及付款指引电邮给客户，以便客户安排付款。麻烦客户于办理汇款时在汇款信息栏填写本所的账单编号或者档案编号，并且在汇款后电邮一份汇款凭证予我们，使我们可以更为容易的追踪客户的款项。鉴于服务性质，本所要求预先全额收取服务费。并且，除非特殊情况，一旦开始提供服务，服务费用一般不会获得退还。

本所接受现金、银行转账、汇款及PAYPAL（信用卡）。如以PAYPAL支付，需额外支付5%的手续费。

三、 纳闽公司的基本架构

注册纳闽私人股份有限公司之基本要求：

- 至少由一名股东，一名董事，一名公司秘书及一个注册办事处组成
- 最少发行至少一股，没有最低股价（或监管机构或许可机构要求的任何金额）。股本可以是任何货币，但零吉除外
- 董事可由自然人或法人团体出任
- 至少一名公司秘书，即纳闽信托公司（此配套已包括一名为期一年的公司秘书）
- 公司的注册地址必须位于纳闽，所有通信和通知都可以发送到该注册地址。注册地址应为纳闽信托公司的主要办事处（此配套已包括一个为期一年的公司注册地址）

四、 纳闽公司注册及银行客户所需材料

办理纳闽公司注册及开设银行帐户，客户需要准备及提供下列资料及文件：

- 1、 出任董事一职之人士的身份证明文件（护照或马来西亚居民身份证）影印本及住址证明复印件（例如水电费单、银行月结单、电话费单等）；如董事是法人团体，请提供公司注册证书、公司章程、周年申报表、注册地址及显示公司持有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姓名及住址之相关文件；
- 2、 纳闽公司股东身份证明文件（护照或马来西亚居民身份证）影印本及住址证明复印件（例如水电费单、银行月结单、电话费单等）；如股东是法人团体，请提供公司注册证书、公司章程、周年申报表、注册地址及显示公司持有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姓名及住址之相关文件；
- 3、 如果拟成立的纳闽公司的股东是法人团体，则需提供一份组图，说明纳闽公司与其最终受益所有人之间的利益拥有权链；
- 4、 由会计师、律师或银行出具的介绍信或资信证明，或股东最近三个月的银行月结单原件或经由认证的复印件；
- 5、 拟注册之纳闽公司的营业范围（主要经营业务）、供应商及客户所在地、所销售之产品或所提供之服务；
- 6、 填写妥当之纳闽公司注册订单表格（由启源提供）。

上述身份证明文件必须由启源或注册会计师、律师或公证人证明。客户可以携带股东和董事的身份证明原件到我们的任何办事处，我们将免费进行认证。

如果上面列出的任何文件不是英文的，也请提供英文翻译。

五、 纳闽公司注册程序及时间

一般情形下，本所可以在 14 个工作日之内完成您的纳闽公司的注册手续，但文件快递需时另加约 3 个工作日。银行开户需时约 2 至 3 个星期。具体程序及时间请参阅下表。

步骤	描述	时间 (日)
1	客户向启源确认委托办理纳闽公司注册业务；启源开具帐单予客户安排付款。	1
2	客户以电邮、传真、邮寄方式把上文第四节所列材料提供给本所。客户需于此时支付本所的服务费用。	由客户决定
3	本所与客户安排进行视频认证纳闽公司股东及董事的身份证明文件（或客户也可以自行安排由股东及董事所在地的公证处、律师或会计师认证该等文件，然后把经认证文件快递到本所任何一个办事处）	由客户决定
4	确定拟用公司名称可用后，本所向纳闽金融服务管理局预留公司名称	2 - 3
5	本所编制公司章程及其他注册等相关文件，并把该等文件电邮给客户签署	1 - 2
6	客户收到文件后，根据指示在指定的位置签署，然后把全部已签署之注册文件寄回本所办事处。客户也可以到本所的各个办事处签署上述注册文件	由客户决定
7	本所把客户签署妥当之公司章程及相关文件提交予给纳闽金融服务管理局审核，并缴纳指定金额的注册费	1 - 2
8	纳闽金融服务管理局进行文件审核，如果没有问题，一般会于二个到三个工作日内发出注册通知书 (Certificate of Incorporation)	2 - 3
9	收到公司注册证书后，本所安排印制公司章程、刻制印章等工作	2 - 4
10	快递公司套装给到您指定的位址。您也可以亲自到本所的任何一个办事处领取公司套装。	1
11	启源与银行预约，安排客户亲自到纳闽理公司帐户开设事宜。	客户计划

六、 纳闽公司注册成立后客户可得到之材料

纳闽公司注册手续办理完毕，我们会把下列文件寄给客户存文件：

- 1、 公司注册证明书
- 2、 四本公司章程
- 3、 已发行的股票原件
- 4、 股东名册、董事名册等法定记录册及会议记录等资料或文件
- 5、 一个公司钢印和公司印章（胶印）
- 6、 首次董事会会议记录（或书面决议案）
- 7、 银行账户资料（开户成功后）

七、 年度合规维护

纳闽公司注册成立后，必须遵从《公司法 1990》和《1990 年纳闽商务工作税法》的要求，如更新账簿、审计财务报表、提交报税表以及向纳闽金融服务管理局提交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和年度报表。

本所及本所位于马来西亚之合作伙伴，可以为客户提供全面的纳闽公司合规维护服务，详情请与您的启源专业会计师查询。

如果您需要协助或进一步的资讯，烦请您浏览本所的官方网站 www.kaizencpa.com 或通过下列方式与本所专业顾问会计师联系：

电话： +852 2341 1444

手提电话： +852 5616 4140, +86 152 1943 4614

WhatsApp, Line 和微信： +852 5616 4140

Skype: kaizencpa

电邮： info@kaizencpa.com